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11日下午16:3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高速公路北侧鹤洲工业区劲拓自动化工业厂区第八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爱武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11日